

证券代码：601000      证券简称：唐山港      公告编号：临2016-013

## **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超短期融资券获得注册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4月14日召开的四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以及2015年5月6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申请注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4月16日和2015年5月7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中国证券报》的临2015-014、临2015-020公告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6]SCP23号），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。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中明确，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，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发出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，并于发行后2个工作日内将发行情况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首期发行工作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。

根据上述通知要求，公司将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注册规则》、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超短期融资券业务规程》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，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2月19日